

藍圖的Party，當時的樂團圈非常的緊密，因次這場演唱會幾乎囊括了所有臺灣的地下樂團，第一次舉辦在大尖山的「夢幻墾丁」，門票是一百五十元。到了民國85年春吶已經有五十個樂團，兩個舞臺的規模，週邊也開始有一些藝術和手創的攤位。也在這個期間，臺灣地下樂團原創風氣興起，春吶遂要求樂團要有兩首以上的原創歌曲。當時春吶開始累積群眾，因此和墾管處警方有了不少衝突。



照 10-1：墾丁春吶（劉貞麟攝）  
資料說明：墾丁春吶實況。

民國88年是春吶開始劇烈變動的一年，首先是春天吶喊一向舉辦的馬沙陸業者決定改建海水浴場，改承租給其他業者舉辦音樂活動。春天吶喊原來的主辦單位只好轉戰六福山莊地下室。然而取而代之的業者並沒有成功吸收到群眾，原來是除了樂迷和樂團對這種商業掛鉤的行為感到不滿之外，更因為擁有眾多粉絲的五月天樂團，在成名後仍然在春吶無酬演出，因此春天吶喊開始真正湧入了大量的樂迷，在整個閱聽人中拉抬知名度，也是在這一年恆春警方正式成立「墾丁音樂祭」專案，針對藥物和交通兩個面向進行查緝。

在民國89年（2000年），春吶的票價已經漲為一千，樂團數也開始高達一百多個，媒體也開始爭相在這個期間報導這個南臺灣的音樂盛事。同時這個時候的臺灣樂團風氣盛行，春天吶喊在樂迷間奠定了搖滾精神、創作舞臺的地位。民國90年（2001年）春吶，或說整個墾丁，開始邁向主辦單位也無法想像的狀況。首先是春吶開始真正受到關注，樂團報名人數暴增，主辦單位只好從今年開始篩選表演樂團。在六福山莊附近也有另外一些音樂空間開始發展，當時還跟六福山莊同一條街的電音派對—Moonlight，也是許多音樂人津津樂道的回憶。但是因為銳舞文化的關係，警方開始注意到這裡的用藥人口，每年都列為查緝重點。

民國91年（2002年）整個墾丁查獲兩百人以上用藥行為，春吶在臺灣人心裡開